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QD 青島銀行**  
**Bank of Qingdao Co., Ltd.\***  
**青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號：3866)  
(優先股股份代號：4611)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如下公告已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青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郭少泉  
董事長

中國山東省青島市  
2021年2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郭少泉先生、王麟先生及呂嵐女士；非執行董事周雲傑先生、Rosario Strano先生、譚麗霞女士、Marco Mussita先生、鄧友成先生及蔡志堅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華先生、戴淑萍女士、張思明先生、房巧玲女士及Tingjie Zhang先生。

\* 青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一家根據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之認可機構，並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

#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配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拟向原股东配售股份（以下简称“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含本数，下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定，上市公司申请发行证券，董事会应当依法就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做出决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批准。

本次配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如下：

### 一、本次配股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安排

本次配股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含 50 亿元）。本次配股募集的资金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全部用于补充本行的核心一级资本，提高本行资本充足率，支持本行未来业务持续健康发展，增强本行的资本实力及竞争力。

### 二、本次配股的必要性分析

#### （一）监管部门对银行的资本监管要求进一步提高

近年来，中国银保监会对商业银行的资本监管不断加强。2012 年银监会发布《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对各类资本的合格标准和计量要求进行了更为严格审慎的规定，进一步加强了对商业银行的资本监管要求。自 2016 年起，中国人民银行实施“宏观审慎评估体系”，从资本和杠杆、资产负债、流动性、定价行为、资产质量、跨境融资风险、信贷政策执行情况等七个方面引导银行业金融机构加强自我约束和自律管理。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本行（合并口径，下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为 8.35%，一级资本充足率为 11.32%，资本充足率为 14.17%。未来几年随着业务持续发展，预计资本缺口将对本行发展构成一定制约。此外，最近几年国内外监管机构不断加强对银行资本监管的要求，银行资本需求将进一步提高。

## （二）本行未来的业务发展需要资本支持

近年来，本行资产规模平稳较快增长。截至 2020 年 9 月末，本行总资产 4,462.44 亿元，较 2019 年末增长 19.44%；截至 2019 年末，本行总资产 3,736.22 亿元，较 2018 年末增长 17.62%；截至 2020 年 9 月末，本行的客户贷款总额为 2,082.05 亿元，较 2019 年末增长 20.49%；截至 2019 年末，本行的客户贷款总额为 1,727.95 亿元，较 2018 年末增长 36.72%，呈现平稳增长的态势。预计未来几年本行业务规模仍将保持稳健增长的趋势，业务和资产规模的稳定发展需要本行有充足的资本作为支撑。同时，本行需要在持续满足监管部门资本充足率最低要求的基础上预留一定比例的风险缓冲资本，以进一步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应对未来宏观经济发展的不确定性。为保持快速发展的良好趋势，本行将资本补充管理规划作为整体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坚持资本管理目标与战略发展目标相匹配，资产规模增长与资本规模增长相匹配，确保业务长期可持续发展。

综上，本次配股将有效补充本行的核心一级资本，对本行满足日趋严格的资本监管要求、支持业务持续健康发展具有重大意义。

## 三、本次配股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

本次配股完成后，将有助于本行提高资本充足率，对保持资金流动性、促进各项业务发展、提高盈利能力和抗风险水平、满足监管要求等方面，都具有重大意义。

本行将采取以下措施推进上述目标的实现：

### （一）坚持零售发展战略，全面提升零售服务水平

本行将把零售业务作为重点发展方向，优先予以资源投入，通过创新批量化获客模式、覆盖客户全生命周期的产品、优质温馨的服务，不断提升零售银行业务综合贡献度。持续做好信用卡业务，发挥线上发卡模式的优势，不断扩大零售客群规模，同时依托场景优势，打造本行利润增长新引擎；持续丰富产品货架，基于全方位的理财规划和资产配置服务，满足客户日益丰富的财富管理需求；大力推进农村金融、社区金融、互联网金融等重点项目建设，增强零售业务基础，逐步构建覆盖全生活场景的零售银行生态圈。

### （二）大批发业务强化重点领域，促进业务联动协同发展

本行将依托“商行+投行+交易银行”的发展模式，通过跨条线协作、上下联

动，深耕民生金融、上市金融、科技金融、港口金融等重点领域，全面推进以基础客户、基础业务为核心的“双基战略”，以及以批量获客为目标的“结网工程”，打造以传统信贷、现金管理、供应链金融、债券承销等为主体的全方位对公产品服务体系。同时发挥金融市场牌照优势，提升债券市场影响力，并以业务创新为切入点，持续优化自营投资质效，促进投资和负债的联动发展，实现大批发业务规模和效益的协同稳健增长。

### （三）发挥理财牌照优势，全面强化资产管理能力

作为中国北方地区首家、全国第六家获批的城商行理财子公司，青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的开业体现了监管和市场对本行的高度认可。本行将充分发挥理财子公司牌照在资金募集、产品发行、投资范围等方面的优势，基于市场化、专业化的人才队伍，进一步强化产品设计、投资管理及研究能力，逐步完善理财产品体系，配以精准有效的营销策略，持续提升客群经营能力，在按照监管要求稳步转型的同时，为全行业务发展形成有力支撑。

### （四）多措并举防控风险，构筑稳健的风险营治体系

本行将继续坚持“审慎稳健”的风险偏好，不断构建职能完善、风险制衡、精简高效、各司其职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借助金融科技手段，不断完善风险管理流程和手段，优化信贷政策制度，积极开展各类风险排查，前瞻预判风险趋势，强化资产质量管控，加大风险资产清收力度，打造精准、高效的风险监测体系和快速反应机制，持续保障本行风险抵御能力，确保本行资产质量稳中向好。

### （五）提高智慧运营效能，增强金融科技支撑能力

本行将全面实施科技创新战略，结合“金融+科技+场景”的新金融理念，持续加大在信息系统建设及科技人才培养方面的投入力度，积极探索新技术的实践应用，重点推进5G、大数据、云计算等新兴技术的应用。围绕“提升客户体验”，持续优化手机银行、网上银行等线上服务渠道；稳步推进“5G+生态”智慧网点项目建设，推进网点智能化转型，缓解柜面压力，提升服务质效；同时全力推进重点项目建设，进一步增强科技对本行业务发展和风险防控的战略支撑能力。

## 四、本次配股对本行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配股有助于本行提高资本充足率，增加抵御风险能力，增强竞争力。本次配股对本行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产生的影响主要表现在：

### （一）对本行股权结构和控制权的影响

本次配股前后本行均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配股不会导致本行控制权发生改变。

#### （二）对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和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

本次配股完成后，本行净资产规模将增加，短期内可能对净资产收益率产生一定的摊薄。但长期来看，募集资金用于支持本行业务发展产生的效益将逐步显现，将对本行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并进一步提升本行的每股净资产。

#### （三）对资本充足率的影响

本次配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有效补充本行的核心一级资本，提高本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充足率，从而增强本行的风险抵御能力，同时为本行业务增长和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的资本保障。

#### （四）对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配股将有助于夯实本行的资本金、提升本行资本规模，为本行各项业务的快速、稳健、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的资本保障，促使本行实现规模扩张和利润增长，进一步提升本行的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综上所述，本次配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核心一级资本，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且满足银行业监管的相关要求，对于提升本行资本实力、保证本行业务持续稳健发展、提高本行风险抵御能力和市场竞争能力具有重要意义，符合本行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具备必要性和可行性。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6日